关于印发《乌审旗公安局2024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的通知

各派出所、局属各部门：

现将《乌审旗公安局2024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和具体工作要求一并抓好落实。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转变监管理念。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是深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，有利于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、减轻企业负担、推进公平公正执法，各派出所、各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，转变监管理念。

二、合理制定计划，科学安排抽查。各派出所、各相关部门要根据本辖区市场主体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统筹制定2024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，合理确定、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实现差异化监管。抽查任务应当与本部门《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中的监管事项相对应，只要管辖区域有相应的检查对象，应当开展相应的抽查任务。同时抽查事项要实现全覆盖，各派出所、各相关部门抽查比例总体不低于本辖区市场主体总数的10%,较往年要大幅度提升。

三、加大部门联合力度，提升监管效能。各派出所、各相关部门秉着“减轻企业负担”的原则，加大联合检查力度，着力提高联合检查的频次和检查对象数量，要按照检查对象相同或相近的原则，统筹整合相关检查事项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避免随意检查、多头检查、重复检查。

四、发挥牵头部门作用，推进协同监管。治安管理大队要发挥好牵头部门作用，充分调动本局各相关部门的工作积极性，引导、帮助、督促建立年度工作计划，实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覆盖总体目标。各派出所、各相关部门要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及时将抽查计划和抽查任务录入协同监管平台（乌审旗公文交换系统），并在计划时间内合理安排检查进度，检查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录入协同监管平台向社会公示。同时做好抽查检查后续监管衔接，依法行政处罚，并将处罚结果记于市场主体名下，形成对违法失信行为的长效制约。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是市场监管部门的全局性工作，己被列入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并被作为一项重要二级指标纳入国家和自治区、市三级营商环境考核。各派出所、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，认真完成此项工作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治安管理大队。

附件：1.乌审旗公安局2024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内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2.乌审旗公安局2024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3.乌审旗公安局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4版）